

普宁市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二期 PPP 项目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普宁市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二期 PPP 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普宁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普宁市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普发改【2019】97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该项目采取PPP特许经营模式，业主为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 30%资本金，70%银行融资贷款，招标人为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普宁市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二期PPP项目。

2.1.2 工程建设地点：广东省普宁市云落镇云楼水库旁山地。

2.1.3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项目总投资：约5.4亿元；普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占地约100亩，总规模为按日处理垃圾1200吨，配2台600吨+60吨污泥/天机械炉排炉和1台30MW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主要包括垃圾处理主体工程和垃圾处理配套服务工程两个部份，具体详见《技术需求书》。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监理范围：普宁市生活垃圾环保处理中心项目二期 PPP 项目（红线内除一次场平）的全部工程建设监理工作和保修阶段工作，包括施工准备、土建施工、设备安装。包括上述工程范围内的厂内土建、施工管理、设备安装及调试、可靠性试运、性能试验、移交生产、竣工验收的服务等内容的监理工作；红线外云楼水库旁综合楼以及相应设施的建设施工和场地平整。监理工作应按照“三控制”（质量、投资、进度控制）、“三管理”（合同、信息、安全管理）、“一协调”（协调业主和设计、设备、材料、施工承包商的关系）的原则进行。

2.2.3 监理服务期：施工准备期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期和工程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期；

(1) 准备阶段监理服务期：参与工程前期相关咨询工作等；

(2)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从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至施工项目全部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管理为止；

(3) 竣工结算期：完成竣工图纸，竣工结算价的审核为止；

(4)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备案管理完成之日起并完成保修期服务为止。

2.2.4 监理服务最高投标限价：460.00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3.2 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类似工程是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所能承接的电力工程）。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监理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电力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

3.5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6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7 投标人已出具按照招标公告中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8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 投标登记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4.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从 2020 年__月__日至 2020 年__月__日

4.2 投标登记开始日期（含本日）：2020 年__月__日

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含本日）：2020 年__月__日

投标登记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节假日除外)。

4.3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参加投标登记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或投标登记申请人不足 3 名，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发布公告延长接受投标登记时间。

4.4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0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0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把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的开标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4.5 开标时间：2020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0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

5. 投标登记时应提交的资料（同时提交投标登记所需相应的资料原件核对，不按要求提交资料或提交资料不全，或复印件没提交原件核对或核对不一致的，或不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不予接受投标登记）：

5.1 投标申请人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原件（按附件一格式）；

5.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被授权人提供身份证原件核对）；

5.3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提供原件核对）；

5.4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一份（提供原件核对）；

5.5 填妥并盖章的《投标登记申请表》两份，表格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5.6 购买招标文件每套人民币 500 元。

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本项目为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光盘等资料。

7. 其他事项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工；

地址：普宁市云落镇环保路2号。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www.gdzbtb.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普宁市广业粤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 普宁市云落镇环保路2号

联 系 人： 吴工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2513楼

联 系 人： 罗工、卢工、周工

电 话：020-83548187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广东揭阳市普宁市流沙大道西侧

联系电话：0663-2910077

附件一：

投标申请人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

投标项目名称：

投标申请单位（盖章）：

审核确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投标登记资料共同核对，审核情况属实。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投标申请人 的代表签名：		
序号	项目	内页码	提交 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备注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1	投标登记申请表(一式两份,不用装订)		原件		
2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原件		
3	投标人代表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原件		
4	拟担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身份证复印件		核对原件		
5	拟担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		核对原件		

注：1、《投标登记申请表》应使用标准格式，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投标申请人须留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单位机构审核后填写。

3、本表“提交资料要求”中核对原件备查指投标申请人需在投标登记时提交原件供核查。并确保应招标人和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及工程招标监督机构提出要求后2日内提供原件复查。

4、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的代表。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本表中如有修改，修改处须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单位代表共同签署。

附件二：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公章)